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1964 号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CHINA RIGHTSO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录

1. 审计报告.....	1
2. 资产负债表.....	3
3.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4. 现金流量表.....	6
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8
6. 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9
7. 财务报表附注.....	10
8. 补充资料.....	64

审计报告

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1964 号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长城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城股份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长城股份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超玉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军书

2007 年 4 月 12 日

资产负债表

200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3,982,058.77	127,509,850.74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五、2	53,156,861.94	18,807,973.52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五、3	178,411,238.87	156,957,599.95
其他应收款	五、4	7,163,601.13	69,344,156.40
预付账款	五、5	52,991,956.79	83,219,934.62
应收补贴款			
存货	五、6	692,961,108.25	840,829,675.16
待摊费用	五、7		8,748,035.8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98,666,825.75	1,305,417,226.2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37,017,743.01	33,490,361.5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37,017,743.01	33,490,361.5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五、9	1,667,655,186.35	1,615,266,559.44
减：累计折旧	五、9	839,279,040.75	807,031,491.36
固定资产净值	五、9	828,376,145.60	808,235,068.08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9	166,333,866.98	55,513,888.37
固定资产净额	五、9	662,042,278.62	752,721,179.71
工程物资	五、10	1,188,355.14	1,208,366.14
在建工程	五、11	30,242,476.50	88,841,154.74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693,473,110.26	842,770,700.5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85,496,812.35	87,766,970.79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五、13	170,543.9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85,667,356.31	87,766,970.79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1,914,825,035.33	2,269,445,259.16

资产负债表(续)

200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448,000,000.00	439,000,000.00
应付票据	五、15	140,0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6	362,809,531.82	483,943,299.75
预收账款	五、17	79,613,065.99	79,895,027.64
应付工资	五、18	37,043,385.36	43,989,474.89
应付福利费		4,363,210.78	3,227,250.30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五、19	38,339,015.88	49,942,829.33
其他应交款	五、20	3,441,822.67	4,922,025.33
其他应付款	五、21	248,267,705.95	129,707,611.19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61,877,738.45	1,444,627,518.43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五、22	3,497,500.00	3,347,500.00
长期负债合计		3,497,500.00	3,347,5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五、23	2,738,378.89	9,036,650.35
负债合计		1,368,113,617.34	1,457,011,668.78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754,313,951.00	695,142,187.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754,313,951.00	695,142,187.00
资本公积	五、25	303,178,739.10	356,080,535.92
盈余公积	五、26	67,356,614.63	67,356,614.63
其中：法定公益金			20,176,847.90
未分配利润	五、27	-578,137,886.74	-306,145,747.17
其中：拟分配的现金股利			
股东权益合计		546,711,417.99	812,433,590.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14,825,035.33	2,269,445,259.16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苗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爱群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6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28	2,877,225,365.52	2,893,375,200.28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28	2,693,948,826.27	2,680,583,521.3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五、29	11,010,562.46	9,193,338.9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265,976.79	203,598,339.9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五、30	3,304,055.20	-2,401,418.18
减：营业费用	五、31	16,417,667.60	21,712,294.46
管理费用	五、32	274,764,561.31	236,977,628.58
财务费用	五、33	30,744,729.88	33,189,913.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356,926.80	-90,682,914.25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4,264,385.45	1,945,448.30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五、35	650,427.52	361,044.68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130,550,025.74	4,470,018.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992,139.57	-92,846,439.34
减：所得税	五、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992,139.57	-92,846,439.3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06,145,747.17	-213,299,307.83
其他转入		0.00	0.00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578,137,886.74	-306,145,747.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78,137,886.74	-306,145,747.17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578,137,886.74	-306,145,747.17

补充资料：

项 目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95,928,729.76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苗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爱群

现金流量表

2006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8,937,264.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423,637,085.56
现金流入小计		2,232,574,350.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9,444,324.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754,468.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282,967.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303,827,033.30
现金流出小计		2,223,308,79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5,556.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66,46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317.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575,77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444,811.2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购买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444,81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9,03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48,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3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924,314.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65,924,314.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24,314.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27,791.97

现金流量表（续）

2006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注 释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1,992,139.5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71,392,021.74
固定资产折旧		43,311,251.18
无形资产摊销		2,270,158.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8,748,035.87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210,328.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7,074,314.20
投资损失（减：收益）		-4,264,385.45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03,252,735.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6,960,882.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4,775,880.7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5,556.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6,269,967.1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982,058.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7,509,850.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27,791.97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苗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爱群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112,888,229.03	103,691,012.18		124,123.51	124,123.51	216,455,117.70
其中：应收账款	五、3	97,867,338.37	86,385,123.41		124,123.51	124,123.51	184,128,338.27
其他应收款	五、4	15,020,890.66	17,305,888.77				32,326,779.43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6,104,490.87	48,591,142.65		3,975,311.15	3,975,311.15	50,720,322.37
其中：库存商品	五、6	1,167,299.01	6,926,017.11		692,878.03	692,878.03	7,400,438.09
原燃料、辅料及备件	五、6	746,111.43	25,865,625.85				26,611,737.28
在产品 & 自制半成品	五、6	4,191,080.43	15,799,499.69		3,282,433.12	3,282,433.12	16,708,147.00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5,108,393.00					5,108,393.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五、8	5,108,393.00					5,108,393.00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5,513,888.37	111,701,351.10		881,372.49	881,372.49	166,333,866.98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五、9	16,183,796.17	29,199,002.68		741,342.00	741,342.00	44,641,456.85
机器设备	五、9	39,330,092.20	82,502,348.42		140,030.49	140,030.49	121,692,410.13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五、11	3,604,378.57	11,507,950.47		78,726.80	78,726.80	15,033,602.24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合 计		183,219,379.84	275,491,456.40		5,059,533.95	5,059,533.95	453,651,302.29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葛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爱群

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06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一、股本：			
年初余额	五、24	695,142,187.00	695,142,187.00
本年增加数		59,171,764.00	
其中：资本公积转入		59,171,764.00	
盈余公积转入			
利润分配转入			
新增股本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五、24	754,313,951.00	695,142,187.00
二、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五、25	356,080,535.92	292,940,306.03
本年增加数	五、25	6,298,271.46	63,140,229.89
其中：股本溢价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股权投资准备			
拨款转入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关联交易差价			
其他资本公积	五、25	6,298,271.46	63,140,229.89
本年减少数	五、25	59,200,068.28	
其中：转增股本		59,171,764.00	
年末余额	五、25	303,178,739.10	356,080,535.92
三、法定和任意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五、26	47,179,766.73	47,179,766.73
本年增加数	五、26	20,176,847.90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法定公益金转入数	五、26	20,176,847.90	
本年减少数			
其中：弥补亏损			
转增股本			
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			
分派股票股利			
年末余额	五、26	67,356,614.63	47,179,766.73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五、26	44,136,955.30	44,136,955.30
储备基金			
任意盈余公积	五、26	23,219,659.33	3,042,811.43
四、法定公益金：			
年初余额	五、26	20,176,847.90	20,176,847.90
本年增加数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本年减少数	五、26	20,176,847.90	
其中：集体福利支出			
年末余额	五、26		20,176,847.90
五、未分配利润：			
年初未分配利润	五、27	-306,145,747.17	-213,299,307.83
本年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27	-271,992,139.57	-92,846,439.34
本年利润分配			
年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五、27	-578,137,886.74	-306,145,747.17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苗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爱群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是 1988 年 8 月经绵阳市人民政府“绵府发[1988]54 号”批准由长城特殊钢公司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国家体改委批准本公司继续进行规范化的股份制企业试点。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4]8 号文”复审通过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所复字「1994」第 003 号文”审核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4」第 8 号”《上市通知书》,本公司股票于 1994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上市时本公司总股份为 56,378 万股,其中可流通股份为 9,000 万股。本公司营业执照号为 5107811800888,股票代码 000569。

1998 年 6 月 12 日,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1998]189 号”批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川投集团公司)对持有本公司国家股的长城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钢集团公司)实施整体兼并。1998 年 6 月 11 日,长钢集团公司与川投集团公司签订关于企业兼并的协议书,川投集团公司对长钢集团公司以承担全部债权债务和安置现有全部职工的方式实施整体兼并,依法行使国有资产出资者的权利。兼并后,长钢集团公司更名为四川川投长城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川投长钢集团公司),为川投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更名为四川川投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该兼并项目列入 1998 年全国企业兼并重大项目计划。

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产业[2003]22”号批复,川投长钢集团公司实施债转股,债转股后川投长钢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长城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钢有限公司)。各股东的出资情况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资 1,368,090,000.00 元,川投集团公司出资 602,023,936.14 元,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出资 266,520,000.00 元,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出资 244,270,000.00 元,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出资 17,100,649.85 元。

2003 年 11 月 18 日,长钢有限公司及其各股东单位与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简称攀钢集团)签订了经营托管合同。合同约定,长钢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东同意将其各自

持有的长钢有限公司股权中除所有权、处置权和收益权以外的经营管理权，临时委托给攀钢集团行使。

2004 年 6 月 8 日，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攀钢有限）与长钢有限公司的各股东单位签订重组合同，攀钢集团以行政划拨及购买的方式持有长钢有限公司 16.84% 的股权，攀钢有限以其对长钢有限公司的债权作价 5.2 亿元以债转股的方式持有长钢有限公司 32.10% 的股权。本次重组后长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攀长钢公司），重组后攀长钢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2,00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情况为：攀钢集团出资额为 27,283.00 万元，占攀长钢公司股东出资总额的 16.84%；攀钢有限出资额为 52,000.00 万元，占 32.10%；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反委托）出资额为 52,138.00 万元，占 32.18%；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资额为 16,376.00 万元，占 10.11%；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出资额为 13,347.00 万元，占 8.24%；农行四川省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反委托）出资额为 856.00 万元，占 0.53%。

2004 年 6 月 22 日，国务院国资委“国资改革[2004]458 号”批复同意上述重组方案，并于 2004 年 8 月 24 日“国资产权[2004]801 号”批复同意上述股权划转方案。2005 年 1 月 6 日，四川省绵阳市江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攀长钢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 510781180096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由于攀钢集团是攀钢有限的控股股东，攀钢集团与攀钢有限为一致行动人，在完成本次重组后，共同持有攀长钢公司 48.94% 的股份，成为攀长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而攀长钢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40,281.67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年初总股本的比例为 57.95%（占本公司年末总股本的比例为 53.40%），攀长钢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制人，攀钢集团、攀钢有限作为一致行动人，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根据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844 号”《关于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 2006 年 7 月 31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于 2006 年 8 月 15 日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以流通股股本 147,929,412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4 股，增加股本 59,171,764 股。变动后股本总额为 75,431.40 万股，攀长钢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40,281.67 万股股份，占年末总股本的 53.40%。

资产负债表日，法定代表人：苗长江；注册资本：75,431 万元；注册地址：四川省江油市江东路；经营范围：钢冶炼、钢压延加工、机电设备制造、销售；二级土木工程

建筑；汽车运输及修理、机电设备维修；工业氧气、氮气、氩气及其他工业气体的生产、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冶金原辅材料销售。

本公司具备生产 12 大类特殊钢和高温合金的能力，向能源交通、国防、航天、核工业、电子通讯、石油化工、机械及汽车制造等领域的企业提供 5,000 余个品种规格的特殊钢材和金属制品，已形成具有年产特钢 65 万吨、钢材 70 万吨生产能力的大型特钢生产经营企业。产品中有 12% 以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主导产品不锈钢、碳结钢、汽车阀门钢、蒸气轮叶片钢、高温合金钢及轴承钢、模具钢等系列产品有 34 个获国家、部省级优质产品称号，90% 以上的产品按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生产，有 59 项科研成果荣获国家、部省级奖励。产品销往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并出口到北美、西欧、非洲、东南亚等地区，广泛用于航空、航天、汽车、核工业、电子通讯、石油、化工等行业。

本公司各专业分厂概况：（1）炼钢厂：由原一生产区（第一钢厂）炼钢分厂、四生产区（第四钢厂）炼钢分厂、矿山车间、三生产区（第三钢厂）炼钢分厂的电弧炉、5 吨非真空中频感应炉部分，以及一生产区半成品库连铸站、四生产区钢锭库组成，厂部设在江油市中坝。（2）特冶中心：特冶中心由原锻钢厂一车间、锻钢二车间、原第一轧钢厂轧钢二车间、原技术中心特冶厂薄板车间和特冶车间组成。（3）大型材厂：大型材厂由原来第二轧钢厂三车间组建成立。（4）中小型材厂：中小型材厂由原来第二轧钢厂轧钢四车间组建成立。（5）扁平材厂：扁平材厂由原来第二轧钢厂轧钢五车间组建成立。（6）动力厂：由原一生产区动力车间、三生产区动力车间、四生产区动力车间、机电设备公司总配气站组成，厂部设在江油市武都。（7）计量检测中心：由原一、三、四生产区中心实验室、计控科、机电设备公司计量检测所组成，总部设在中坝。（8）焊管钢丝厂：由原来的第二钢厂整体、第二轧钢厂轧钢七车间组成。

本公司下属成都分公司概况：2005 年 8 月 4 日，经本公司第 6 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设立成都销售分公司。2005 年 8 月 18 日，经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颁发了注册号为 5100001908835 的营业执照（非法人），公司名称为：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营业场所：成都市金牛区洞子口乡友联村四川量力钢材批发市场新三交易区 1 排 1 号；负责人：姚向黎；经营范围：受主体委托销售金属材料、冶金原辅材料、机电设备（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二、 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财务报表所载的财务数据是基于下列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编制：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进行调整，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的人民币金额与账面人民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属于筹建期间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按照业务发生时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直接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2）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按照会计期间的市场汇价的平均值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利润分配表中“净利润”项目，按折算后利润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按上年折算后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项目的期末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人

人民币金额计算列示。

(3)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短期投资计价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短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后确定为入账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短期投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确定为入账成本。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短期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短期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入账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下述规定确定受让的短期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短期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短期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交易换入的短期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入账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下述规定确定换入的短期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短期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短期投资成本。

②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但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外。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

②本公司短期投资按单项投资计算的市价低于按单项投资计算的的成本时，则按其差额提取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9. 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 其确认标准如下:

-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 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发生时, 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根据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情况, 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合理估计。除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 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外, 下列各种情况不能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①当年发生的应收款项;
- ②计划对应收款项进行重组。

(4)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 2004 年及以前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按 5% 计提坏账准备, 2005 年 8 月 4 日, 经本公司第 6 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 坏账准备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期末或年度终了, 按账龄分析法并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合理地估计坏账准备。坏账准备分为特殊坏账准备及一般坏账准备。特殊坏账准备的提取是对各重大应收款项进行分析, 在分析过程中, 将综合考虑此账款的账龄、债务单位的财务及经营状况、账款的当期回收情况及期后回收情况, 从而进行坏账准备的估计并计提。对并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提取一般坏账准备。具体提取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1-2 年	20%
2-3 年	30%
3 年以上	60%

10.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燃料、辅料、备件、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途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以计划成本核算,对存货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本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五五摊销法摊销。

计价。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本公司存货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如果某些存货因具有类似用途并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11.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下述规定确定受让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下述规定确定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 20%

(含 20%) 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 按成本法核算。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含 20%) 以上, 或虽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不足 20%, 但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方法: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 作为股权投资差额, 分别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 分十年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的损益;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 按不低于 10 年计入各摊销期的损益。自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二)》“财会[2003]10 号”发布之后发生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 记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科目。

(3) 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①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方法: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现金购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权利息后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债权投资, 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 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 按下述规定确定受让的长期债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收到补价的, 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 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 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 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 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 按下述规定确定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收到补价的, 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 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 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 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长期债权投资收益的确认方法:

债券持有时, 按期计提利息收入,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债券处置时, 按取得的价款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为处置当期的投资损益。

(4) 长期债券投资溢价和折价的摊销方法:

长期债券投资实际成本与债券面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长期债券投资的溢价或折价,按直线法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摊销,计入各期损益。

债券取得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债券存续期内平均摊销。

(5)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长期投资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2. 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1) 委托贷款计价方法:

按实际委托贷款的金额确定为委托贷款本金。

(2) 委托贷款利息计算方法:

本公司期末按照委托贷款规定的利率计提应收利息。计提的应收利息到期不能收回的,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委托贷款本金逐项进行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按可收回金额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且单位价值较高(一般指 2,000 元以上)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①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加上支付的运杂费、包装费、安装成本、专业人员服务费和交纳的有关税金等,作为入账价值。

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③投资者投资转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④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⑤在原有固定资产的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的,按原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加上由于

改建、扩建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支出，减去改建、扩建过程中发生的变价收入，作为入账价值。

⑥企业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固定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涉及补价的，按下述规定确定受让的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⑦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涉及补价的，按下述规定确定换入的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入账价值。

⑧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表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受赠旧固定资产，按上述方法确认的价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⑨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⑩经批准无偿调入的固定资产，按调出单位的账面价值加上发生的运输费、安装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从 2002 年起，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的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扣除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作为折旧基数，按单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尚可使用年限来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尚可使用年限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3	3%
机器设备	1-39	5%
运输设备	1-30	5%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在建工程是指建造中的厂房、安装及调试中的机器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实际成本计价。该等成本包括直接建造成本,以及建造、安装及调试年度发生的有关借款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5.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当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借入的专门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汇兑差额,应当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以后发生的辅助费用应当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如果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也可以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因安排其他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应当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借入的专门借款，其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如果固定资产购建过程发生中断，借款利息按以下情况进行处理：

①如果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重新开始。

②如果中断是使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须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数。

资本化率确定的原则：

①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只借入一笔专门借款的，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与折价或溢价摊销率之和。

②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专门借款的，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与加权平均折价或溢价摊销率之和。

③在每一会计期间，利息和折价或溢价摊销的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和折价或溢价摊销金额。

16.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但是公司为首次发行股票而接受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在投资方的账面价值作为实际成本。

③企业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

的，按下述规定确定受让的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

④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下述规定确定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实际成本。

⑤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实际成本：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⑥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摊销年限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摊销年限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②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法律规定有效年限；

③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④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⑤土地使用权按 50 年平均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逐项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期末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不能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

资产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公司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其他费用项目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

18. 应付债券核算方法

本公司所发行的债券，按照实际发行价格总额，作负债处理；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直线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应计利息、溢（折）价摊销以及发行费用大于发行期间冻结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之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费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转换为股票之前，按一般债券进行处理，当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行使转股权利时，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面值与转股价格计算的转股数转换为股本，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账面价值与转换的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 股本溢价。

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清偿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因确认的或有事项而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可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 收入确认方法

-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采用权责发生制的原则,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并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同或协议总金额;

②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只能部分地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产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收费方法计算确定,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2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①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字[1995]11号”的规定,凡母公司拥有过半数以上(不包括半数)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企业和其他被母公司控制的被投资企业纳入合并范围。

②处于以下几种情况的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已准备关停并转的子公司;
- 按照破产程序,已宣告被清理整顿的子公司;
- 已宣告破产的子公司;

- 准备近期售出而短期持有其半数以上权益性资本的子公司；
- 非持续经营的所有者权益为负数的子公司；
- 受所在国外汇管制及其他管制，资金调度受到限制的境外子公司。

③符合财政部《关于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财会二字[1996]2号”规定的子公司，可以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字[1995]11号”等文件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以及其他资料为依据进行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等进行了抵销。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合营企业按比例合并法进行合并，即将合营企业的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利润和现金流量均按照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比例进行合并。

23.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 2006 年度无应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4.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 2006 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5. 会计差错更正说明

(1) 本公司本年度与四川省江油市环境保护局核对了历年欠交的排污费，经核对，本公司 2005 年度应补交排污费 1,918,853.00 元，2005 年以前应补交排污费 9,150,049.88 元，本公司进行了追溯调整，影响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增加 11,068,902.88 元，未分配利润减少 11,068,902.88 元；影响 2005 年度净利润减少 1,918,853.00 元，2005 年以前各年度净利润累计减少 9,150,049.88 元。

(2) 2005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与绵阳市电业局江油供电局（简称江油供电局）签订《关于核销集资均摊加价及燃运加价电费的协议》（简称协议），协议约定江油供电局免除原未经国家计委批准计收的集资均摊加价和燃运加价共计 70,017,151.69 元，本公司调整增加了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公积 70,017,151.69 元。

由于 2007 年 3 月江油供电局向本公司开具了与上述债务免除事项相关的红字发票，即江油供电局免除的集资均摊加价和燃运加价 70,017,151.69 元的相关销项税额 10,173,432.28 元在本公司应作为进项税转出，据此进行了追溯调整，影响 2005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减少 10,173,432.28 元，应付账款增加 10,173,432.28 元。

三. 税项

公司主要应纳税税种及法定税率列示如下：

1. 增值税

钢材、加工、材料销售及转供电和市内吊装费等收入的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 17%；
转供天然气、水等收入的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 13%。

2. 营业税

按租赁收入的 5%计缴。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5%计缴（不含本公司下属成都分公司，成都分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1%计缴。

4.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 号”、《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的通知》“川地税发[2002]46 号”、《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绵阳燃气集团涪江钢铁公司等 6 户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川地税函[2003]241 号”，对设在西部地区，以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超过企业总收入 70%的企业，实行企业自行申请，税务机关审核的管理办法。经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企业方可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由于本公司主要生产优质特殊钢，符合 2000 年修订的《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简称目录）第 14 类第 12、14、20、22、24、25、30 项，且 2002 年符合目录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本公司当年总收入的 73.73%，2002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征收。经税务部门批复同意，本公司 2003 年度至 2005 年度企业所得税继续减按 15%的税率计征。

根据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2006 年度、2007 年度以及未来其他若干年内，本公司仍符合减按 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的条件，截至财务报表报出

日，本公司 2006 年所得税优惠的相关报批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5. 其他税项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四.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 控股子公司和合营企业明细情况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年与上年无控股子公司与合营企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本年与上年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余额或发生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期初或年初指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或年末指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05 年度，本年指 2006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金额
现金-人民币	101,581.79		101,581.79	40,378.54		40,378.54
现金小计			101,581.79			40,378.54
银行存款-人民币	22,630,958.35		22,630,958.35	31,472,601.77		31,472,601.77
银行存款小计			22,630,958.35			31,472,601.77
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91,249,518.63		91,249,518.63	95,996,870.43		95,996,870.43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91,249,518.63			95,996,870.43
合计			113,982,058.77			127,509,850.74

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91,249,518.63 元（年初 95,996,870.43 元），其中银行汇票存款 11,249,518.63 元（年初 4,429,000.00 元），因对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存款 80,000,000.00 元（年初 91,567,870.43 元）。

2.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3,156,861.94	18,807,973.5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3,156,861.94	18,807,973.52

(1) 应收票据年末比年初增加 182.63%，主要是年底有大量的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

(2) 应收票据年末数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3,770,735.86	50.69%	5%	9,188,536.79	55,718,893.12	21.87%	5%	2,785,944.66
1 至 2 年	1,467,044.49	0.40%	20%	293,408.90	45,165,686.65	17.72%	20%	9,033,137.33
2 至 3 年	37,644,810.85	10.38%	30%	37,578,369.55	33,026,789.52	12.96%	30%	9,908,036.86
3 至 4 年	19,728,749.60	5.45%	60%	19,096,655.90	4,762,511.27	1.87%	60%	2,857,506.76
4 至 5 年	3,965,597.26	1.09%	60%	3,637,793.01	14,616,041.25	5.74%	60%	8,769,624.75
5 年以上	115,962,639.08	31.99%	60%	114,333,574.12	101,535,016.51	39.84%	60%	64,513,088.01
合计	362,539,577.14	100%		184,128,338.27	254,824,938.32	100%		97,867,338.37

(2) 应收账款年末比年初增加 42.27%，主要是本年增加了对关联单位的应收账款。

(3) 应收账款年末欠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166,937,148.51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46.05%。年末欠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钢管公司	82,978,942.87	22.89%	货款
江油市长江实业公司	34,735,953.52	9.58%	货款
长钢广州实业公司	24,146,333.19	6.66%	货款
长城特殊钢公司华东供销公司	14,546,121.93	4.01%	货款
重庆长城特殊钢经销有限公司	10,529,797.00	2.91%	货款
合计	166,937,148.51	46.05%	

(4) 应收账款年末数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本年实际冲销的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冲销理由	金额	是否涉及关联方
重庆庆龄锻造有限公司	货款	无法收回	17,118.25	否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无法收回	86,025.26	否
山西风雷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无法收回	20,980.00	否
合计			124,123.51	

(6)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度对应收账款进行了全面清理，经清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资产负债

表日，已经丧失诉讼时效的、债务单位已关闭或已破产的应收账款、清欠收入不足以弥补清欠成本的小额应收账款共计 170,734,473.37 元，该类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63,737.30	7.76%	5%	153,186.87	50,745,920.47	69.28%	5%	2,537,296.02
1 至 2 年	1,070,154.49	22.21%	20%	214,030.90	17,617,477.71	11.75%	20%	3,100,212.65
2 至 3 年	15,552,429.03	19.88%	30%	14,865,431.09	725,357.80	0.86%	30%	217,607.34
3 至 4 年	5,145,277.50	13.03%	60%	3,312,952.91	14,628,861.03	17.34%	60%	8,777,316.62
4 至 5 年	14,284,838.30	36.17%	60%	13,412,371.30	647,080.05	0.77%	60%	388,248.03
5 年以上	373,943.94	0.95%	60%	368,806.36	350.00		60%	210.00
合计	39,490,380.56	100%		32,326,779.43	84,365,047.06	100%		15,020,890.66

(2) 其他应收款年末比年初减少 53.19%，主要是本年收回了对攀长钢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48,210,329.84 元。

(3) 其他应收款年末欠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14,872,654.63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37.66%，年末欠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江油市长江实业公司	5,860,365.49	14.84%	往来款
长利公司	2,817,518.32	7.13%	往来款
江油市美华房地产有限公司	2,652,927.87	6.72%	往来款
钢管公司	2,518,518.18	6.38%	往来款
长特一厂江油物资供销公司	1,023,324.77	2.59%	往来款
合计	14,872,654.63	37.66%	

(4) 其他应收款年末数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年初应收攀长钢公司（持有本公司 53.40%股份）48,210,329.84 元。

(5) 本公司部分三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4,580,811.48 元，已不符合预付账款性质，本年转入其他应收款并计提坏账准备。

(6)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年度对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全面清理，经清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资产负债表日，已经丧失诉讼时效的、债务单位已关闭或已破产的、单边挂账的其他应收款、清欠收入不足以弥补清欠成本的小额其他应收款等共计 27,600,240.23 元，该类其他应收

款预计无法收回，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5. 预付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632,931.14	97.43%	77,748,518.26	93.43%
1 至 2 年	872,338.02	1.65%	170,932.24	0.21%
2 至 3 年	13,627.95	0.03%	2,109,286.91	2.53%
3 年以上	473,059.68	0.89%	3,191,197.21	3.83%
合计	52,991,956.79	100%	83,219,934.62	100%

(1) 预付账款年末比年初减少 36.32%，主要是与供应商及时结算所致。

(2) 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未收回的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结算尾款累积形成。

(3) 预付账款年末数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公司部分三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4,580,811.48 元，已不符合预付账款性质，本年转入其他应收款并计提坏账准备。

6. 存货

(1) 存货分类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燃料、辅料及备件	217,844,758.99	26,611,737.28	245,857,658.53	746,111.43
委托加工物资	2,937,214.88		5,611,563.36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304,691,448.34	16,708,147.00	307,605,467.70	4,191,080.43
库存商品	214,209,580.86	7,400,438.09	287,859,476.44	1,167,299.01
在途物资	3,998,427.55			
合计	743,681,430.62	50,720,322.37	846,934,166.03	6,104,490.8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回数	合计	
原燃料、辅料及备件	746,111.43	25,865,625.85				26,611,737.28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4,191,080.43	15,799,499.69		3,282,433.12	3,282,433.12	16,708,147.00
库存商品	1,167,299.01	6,926,017.11		692,878.03	692,878.03	7,400,438.09
合计	6,104,490.87	48,591,142.65		3,975,311.15	3,975,311.15	50,720,322.37

本年对原燃料、辅料及备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5,865,625.85 元：①本公司近年来进行生产结构调整，部分生产线已关停，导致部分备品备件不能正常使用，经本公司专业

技术人员、财务人员共同分析判断后,对该部分备品备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364,126.09 元;②本公司部分返回钢属于价值十分高昂的军工和新试产品,具有非经常性、非大批量生产的特点,短期内无法用于生产消耗,占用周期相对较长,账面余额偏高,经本公司专业技术人员、财务人员共同分析、判断、测算,并综合考虑现行市价、生产工艺、生产技术、返回钢所含金属成分等因素,对该部分返回钢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832,314.73 元;③本公司部分原辅料,由于积压时间较长,短期内无法用于生产消耗,账面余额偏高,经本公司专业技术人员、财务人员共同分析、判断、测算后,对该部分原辅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669,185.03 元。

本公司对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799,499.69 元,对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926,017.11 元,减值原因是年末特钢产品价格下跌所致。

本年转回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跌价准备 3,282,433.12 元,转回原因是该部分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已经生产成为产成品并实现对外销售;本年转回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692,878.03 元,转回原因是已经实现对外销售。

7. 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转出	年末数	年末结存原因
钢锭模	6,525,266.33		1,881,925.96	4,643,340.37		
保险费		295,574.89	295,574.89			
结晶器		1,693,395.80	1,090,018.80	603,377.00		
轧辊	2,222,769.54	2,802,705.00	2,849,941.54	2,175,533.00		
备件		515,003.00	515,003.00			
合计	8,748,035.87	5,306,678.69	6,632,464.19	7,422,250.37		

待摊费用年末比年初减少 100%,主要是本年将已领用但可以多次周转使用的钢锭模、结晶器、轧辊等大型工具列示在存货中反映。

8.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194,047.05	3,733,007.52		15,927,054.57
其他股权投资	26,147,439.00		170,543.96	25,976,895.04
股权投资差额	257,268.47		35,082.07	222,186.40
合并价差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股权)	5,108,393.00			5,108,393.00
合计	33,490,361.52	3,733,007.52	205,626.03	37,017,743.01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期追加(或收回)投资额	本期权益增减数	本期分得现金红利	累计权益增减数	年末数
钢管公司	24.76%	长期	30,000,000.00	12,194,047.05		3,733,007.52		-14,072,945.43	15,927,054.57
合计			30,000,000.00	12,194,047.05		3,733,007.52		-14,072,945.43	15,927,054.57

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 本公司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②2002年3月28日, 本公司与四川长城协和钢管有限公司(简称协和钢管公司)签订《实物资产出资协议书》, 约定协和钢管公司原出资人香港展利国际有限公司和川投长钢集团公司以其出资弥补亏损后, 以2001年末的净资产6,117.59万元为基础, 增资人民币6,000.00万元, 经四川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川外经贸外企[2002]25号”批准。原出资人同意放弃优先认购权; 并同意本公司以第一钢厂钢管车间和第四钢厂挤压车间的部分机器设备以及对协和钢管公司的债权评估作价3,000万元作为出资, 占增资后出资总额的24.76%。投资事项经本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2年4月30日, 本公司与协和钢管公司办理了资产移交手续, 四川政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政会验字[2002]第011号”验资报告。2002年5月31日, 协和钢管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4年10月, 根据四川省商务厅川商发(2004)388号文件, 香港展利国际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四川长城协和钢管公司25.75%的股权转让给攀长钢公司, 协和钢管公司由外商投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 并更名为四川长城钢管有限公司。

(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期限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四川广汉炭素厂	0.55%	长期	1,200,000.00			1,200,000.00
海南发展银行	0.07%	长期	1,000,000.00			1,000,000.00
华西证券有限公司	0.42%	长期	3,000,000.00			3,000,000.00
攀钢集团财务公司	2.10%	长期	16,161,500.00			16,161,500.00
合计			21,361,500.00			21,361,500.00

(4) 长期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股)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年末数	年末市值
四川舒卡特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37,972.00	0.14%	357,546.00	265,437.08	1,331,434.88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948,398.00	0.33%	1,520,000.00	1,441,564.96	4,647,150.20
四川省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00,000.00	2.39%	2,000,000.00	2,000,000.00	无市值
金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908,393.00	1.03%	908,393.00	908,393.00	无市值
合计				4,785,939.00	4,615,395.04	

长期股票投资年末 4,615,395.04 元，年初 4,785,939.00 元，本期减少 170,543.96 元，详见本附注五. 13。

(5) 股权投资差额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形成原因	摊销期限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含转出)额	年末数
钢管公司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本公司最初所占钢管公司权益净额	10 年	257,268.47		35,082.07	222,186.40
合计			257,268.47		35,082.07	222,186.40

(6)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股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年末市值
			因资产价值回升 转回数	其他原因 转回数	合计		
四川省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无市值
金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08,393.00					908,393.00	无市值
四川广汉炭素厂	1,200,000.00					1,200,000.00	无市值
海南发展银行	1,000,000.00					1,000,000.00	无市值
合计	5,108,393.00					5,108,393.00	无市值

①本公司对四川省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投资 2,000,000.00 元、对金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投资 908,393.00 元、对四川广汉炭素厂的长期投资 1,200,000.00 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已无法收回投资，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②本公司对海南发展银行的长期投资 1,000,000.00 元，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1998 年 6 月 21 日，《海南日报》刊登中国人民银行公告：“鉴于海南发展银行不能及时支付到期债务，为了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机构管理条例》，中国人民银行决定于 1998 年 6 月 21 日关闭海南发展银行，同时指定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海南发展银行的债权债务”。由于本公司尚未取得海南发展银行终止经营与清算的相关资料，故本公司尚未核销对海南发展银行的投资。

9.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房屋建筑物	502,365,913.26	18,082,453.18	5,605,478.82	514,842,887.62
机器设备	1,099,403,802.69	50,929,344.36	13,142,209.94	1,137,190,937.11
运输设备	13,496,843.49	2,298,168.13	173,650.00	15,621,361.62
合计	1,615,266,559.44	71,309,965.67	18,921,338.76	1,667,655,186.35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236,199,732.97	10,338,569.88	2,028,093.10	244,510,209.75
机器设备	564,928,594.64	32,212,387.95	8,922,775.35	588,218,207.24
运输设备	5,903,163.75	760,293.35	112,833.34	6,550,623.76
合计	807,031,491.36	43,311,251.18	11,063,701.79	839,279,040.75
固定资产净值	808,235,068.08			828,376,145.60

(2) 固定资产本年增加数中,由在建工程转入增加固定资产 70,519,965.67 元,由购置的设备直接转入增加固定资产 790,000.00 元。

(3) 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其中本年计提的折旧费为 43,311,251.18 元。

(4) 年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294,338,841.74 元。

(5) 固定资产所有权情况:①年末固定资产中,有房屋产权证的房产原值为 238,581,266.88 元,所有权人为原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暂未办理房屋产权证变更手续;②除此之外的其他房产,本公司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③由于本公司部分车辆系抵债车辆,目前部分车辆尚未办理所有权过户手续。

(6) 年初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 14。

(7)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①经营租赁租出的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

名称	规格型号	原值	折旧	净值
辊底式退火炉(二管)	33 平方米	557,625.15	148,349.06	409,276.09
三星海霸旅行小客车	川 B23718SZ6450	202,006.39	43,178.94	158,827.45
东风汽车	川 B25229	69,000.00	32,688.93	36,311.07
大型牵引车	川 B22703 红岩 CQ4190Q35T	496,543.90	106,136.19	390,407.71
直读光谱仪	E983/28	978,682.16	923,971.30	54,710.86
敞车	C62B-00010	175,000.00	10,005.84	164,994.16
敞车	C62B-00011	175,000.00	10,005.84	164,994.16
敞车	C62B-00012	175,000.00	10,005.84	164,994.16
计算机	超越 3000D	6,900.00	2,936.04	3,963.96
电磁桥式起重机	15/3t×28.5m	256,527.59	181,771.87	74,755.72
桥式起重机	15/3t×28.5m	221,217.48	85,614.28	135,603.20
抓斗电磁两用吊车	Q=16t/10×28.5m	233,738.12	165,623.77	68,114.35
变压器	SJ-630-6-0.4	18,182.49	13,128.05	5,054.44
低压开关板	BS2-10-03	5,222.88	3,770.79	1,452.09
低压开关板	B3L-10-12	5,224.05	3,771.98	1,452.07
低压开关板	B3L-10-18	3,068.98	2,215.67	853.31
小计		3,578,939.19	1,743,174.39	1,835,764.80

②经营租赁租出的房屋建筑物:

名称	面积	结构	原值	折旧	净值
主厂房冷轧跨	1,782.00	钢筋混凝土	2,638,416.17	2,086,040.75	552,375.42
冷轧、冷拔厂房接长	3,918.00	钢筋混凝土	2,017,160.84	308,308.58	1,708,852.26
主厂房精整跨	2,590.00	钢筋混凝土	1,988,467.48	1,572,164.47	416,303.01
精整厂房接长	1,800.00	钢筋混凝土	788,989.39	351,031.90	437,957.49
冷轧新厂房	2,268.00	钢筋混凝土	869,605.64	386,899.16	482,706.48
主厂房冷拔跨	1,782.00	钢筋混凝土	2,638,416.17	2,086,040.75	552,375.42
酸洗二期改造厂房	3,225.00	钢筋混凝土	2,121,860.33	1,389,249.44	732,610.89
主厂房大炉跨	2,160.00	钢筋混凝土	1,283,465.05	1,164,685.77	118,779.28
热穿孔厂房	5,996.00	钢筋混凝土	2,763,129.78	1,611,840.21	1,151,289.57
精密管厂房(159厂房)	1,529.00	钢筋混凝土	704,607.31	444,264.49	260,342.82
热穿孔水泵房	200.00	钢筋混凝土	339,321.24	197,939.18	141,382.06
104中和站厂房	228.00	砖混	274,075.67	49,889.49	224,186.18
金工厂房	3,314.00	砖钢	2,070,053.99	831,908.16	1,238,145.83
钢管车间料库	3,783.00	钢筋混凝土	3,271,300.35	499,994.62	2,771,305.73
钢管车间备品备件库	2,221.00	砖混	2,318,323.10	354,338.93	1,963,984.17
热轧办公楼	808.00	砖钢	283,625.76	166,893.06	116,732.70
3150主厂房	2,992.00	钢筋混凝土	1,590,324.68	518,184.81	1,072,139.87
挤压二跨	6,705.00	钢混	2,122,563.20	1,381,535.78	741,027.42
原料二跨	2,904.00	钢混	1,099,749.19	715,805.91	383,943.28
酸洗间	2,084.00	钢混	957,206.28	859,787.02	97,419.26
成品一跨	6,817.00	钢混	2,301,123.07	1,497,757.31	803,365.76
挤压一跨	6,817.00	钢混	2,610,229.15	1,698,948.35	911,280.80
原料一跨	2,964.00	钢混	1,363,889.72	887,729.63	476,160.09
成品二跨	6,705.00	钢混	2,330,878.43	1,517,124.44	813,753.99
模具跨	2,700.00	钢混	1,104,112.24	718,645.76	385,466.48
锻焊间	225.00	砖混	98,810.87	76,746.08	22,064.79
蓄电池室	113.00	砖混	40,800.68	22,256.63	18,544.05
成品管理休息室	260.00	砖混	6,733.50	1,038.48	5,695.02
风机室	37.00	砖混	16,994.55	13,199.73	3,794.82
油水分离站	74.00	砖混	32,497.80	24,241.06	8,256.74
玻璃垫间	419.00	砖混	184,007.79	142,917.78	41,090.01
原料变压器室	39.00	砖混	17,127.22	8,181.33	8,945.89
沉淀池工作间	63.00	砖混	22,747.28	14,805.90	7,941.38
挤压机感应炉变压器室	275.00	钢筋混凝土	120,768.84	78,605.88	42,162.96
穿孔机配电室	40.00	砖混	16,390.81	9,339.33	7,051.48
三水泵站	164.00	砖混	59,215.15	45,991.98	13,223.17
感应炉变压器室	255.00	砖混	114,268.77	88,752.17	25,516.60
叉车库	64.00	钢砖混	10,748.07	8,805.21	1,942.86
穿孔玻璃垫存放间	198.00	砖混	86,953.56	67,536.28	19,417.28
备品库	1,533.00	砖混	626,890.39	201,446.72	425,443.67

名称	面积	结构	原值	折旧	净值
模具库房	90.00	砖混	39,524.35	21,805.58	17,718.77
模具油库	51.00	砖混	22,397.13	12,762.36	9,634.77
环形炉仪表室	29.00	砖混	12,735.62	9,891.35	2,844.27
化验室	57.00	砖混	25,032.09	15,206.85	9,825.24
车间办公楼	513.00	砖混	210,212.09	108,769.32	101,442.77
检查站	11.00	砖混	4,830.75	2,861.71	1,969.04
酸洗值班室	59.00	砖混	25,910.40	14,466.41	11,443.99
玻璃垫办公室	49.00	砖木	17,692.33	9,271.12	8,421.21
模具垮外休息室	287.00	砖石	70,128.63	36,286.24	33,842.39
安全阀校正房	72.00	砖混	17,593.25	2,713.48	14,879.77
酸洗休息室	63.00	砖混	10,580.13	9,696.39	883.74
调度室休息室	897.00	砖混	280,192.10	182,371.59	97,820.51
水泵站休息室	67.00	砖混	16,371.49	8,578.90	7,792.59
模具工段配电室	130.00	砖混	46,938.84	7,238.96	39,699.88
深孔钻更衣室	21.00	砖混	5,131.36	2,655.06	2,476.30
金工计划组办公室	1,106.00	砖混	270,251.81	41,677.46	228,574.35
新浴室	380.00	砖混	204,213.32	31,493.64	172,719.68
环形炉烟囱		钢砖混	1,111,385.66	998,274.72	113,110.94
露天栈桥		钢筋混凝土	358,113.08	321,666.28	36,446.80
沉淀池		钢筋混凝土	38,404.20	34,495.44	3,908.76
设备基础		钢筋混凝土	1,402,853.99	1,260,079.17	142,774.82
医务室	1,093.00	砖混	429,419.31	306,174.79	123,244.52
医务室中药房	63.00	砖混	12,726.00	9,196.70	3,529.30
中转渣场厂房	720.00	钢混	400,835.82	141,229.04	259,606.78
渣场休息办公房	206.00	砖混	40,303.58	6,214.84	34,088.74
中转渣场栈桥		钢筋混凝土	1,290,956.78	240,433.55	1,050,523.23
中转渣场铁路		砖石	342,786.97	66,116.86	276,670.11
中转渣场围墙		砖石	38,147.25	12,416.31	25,730.94
渣场围墙		砖石	67,967.10	12,199.41	55,767.69
飞锯操作室	37.00	砖混	16,248.90	11,398.75	4,850.15
材料,设备库	721.00	砖木	316,633.93	290,180.72	26,453.21
机电办公室	134.00	砖混	58,847.36	30,836.50	28,010.86
成品休息室	529.00	砖混	129,261.49	57,883.47	71,378.02
原料休息室	149.00	砖混	36,408.25	16,303.68	20,104.57
一跨休息室	190.00	砖混	46,426.62	20,789.88	25,636.74
104HF 酸站厂房及基础	168.00	砖混	178,379.68	45,484.50	132,895.18
104 水泵房及值班室	96.00	砖混	96,677.88	17,597.84	79,080.04
飞锯控制室	118.00	砖混	51,820.81	40,248.83	11,571.98
R 电磁站	315.00	砖混	138,335.21	107,444.08	30,891.13
小计			51,188,525.07	28,665,284.31	22,523,240.76

(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回数	合计	
房屋建筑物	16,183,796.17	29,199,002.68		741,342.00	741,342.00	44,641,456.85
设备	39,330,092.20	82,502,348.42		140,030.49	140,030.49	121,692,410.13
合计	55,513,888.37	111,701,351.10		881,372.49	881,372.49	166,333,866.98

因焊管钢丝厂冷带车间设备、计量中心华西电力计量车、钛材厂建设计算中心楼、钛材厂建设动力厂锅炉拆除报废，本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共转出 881,372.49 元。

近年来，本公司调整发展战略，由规模数量型向品种效益型转变，大幅压缩亏损、微利品种产量，加大中高端重点盈利品种，2006 年 3 月，本公司关停了炼钢一车间和一轧一车间等生产单位，并已在 2006 年中期报告中作了披露。本公司 2007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中，只计划产钢 35 万吨，其余所需钢坯从其他关联单位购买，在可预见的将来，出于经济效益的考虑，本公司将继续关停上述已闲置的固定资产。资产负债表日，闲置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301,162,581.93 元，累计折旧为 129,520,328.18 元，净值 171,642,253.75 元；待报废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43,527,825.44 元，累计折旧为 19,961,294.83 元，净值 23,566,530.61 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部分闲置与待报废的固定资产及部分其他固定资产未来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现金流量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经测算，补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701,351.10 元。

国家发改委于 2005 年 7 月 8 日颁布了第 35 号令《钢铁产业发展政策》、2005 年 12 月 2 日颁布了第 40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由于本公司系向能源交通、国防、航天、核工业、电子通讯、石油化工、机械及汽车制造等领域的企业提供 5,000 余个品种规格的特殊钢材和金属制品的特钢生产企业，本公司近期并无淘汰部分设备的计划。

10. 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工程专项物资	1,188,355.14	1,208,366.14
合计	1,188,355.14	1,208,366.14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炼钢分厂铁水 30 吨电炉热送 (炼一车间)	2,000,000.00	78,726.80		78,726.80			自筹	4%
炼钢系统改造 (炼一车间)	49,000,000.00	5,750,715.02		5,750,715.02			自筹	12%
炼钢分厂 4#退火炉改造 (炼一车间)	450,000.00	30,000.00				30,000.00	自筹	7%
炼钢厂钢渣处理场改造	3,000,000.00	1,396,052.72		1,396,052.72			自筹	47%
炼钢四车间新增 1 台 90 吨铸锭吊车	2,000,000.00	50,000.00	40,000.00			90,000.00	自筹	5%
炼钢一车间 1 台、四车间 2 台 双线喂丝机	300,000.00	259,440.40		259,440.40			自筹	86%
炼钢四车间电弧炉高效化改造		70,000.00				70,000.00	自筹	
炼钢四车间 40tVOD 精炼炉	1,940,000.00	1,151,354.00	1,052,317.50	2,203,671.50			自筹	114%
炼钢一车间连铸火焰切割机		1,987,307.41		1,987,307.41			自筹	
炼钢四车间 50 万吨炼钢生产线			180,000.00			180,000.00	自筹	
炼钢四车间电炉烟尘治理工程	37,000,000.00		4,685,893.40			4,685,893.40	自筹	13%
锻钢分厂 6#5 吨电液锤改造 (锻一车间)	1,100,000.00	304,821.10	1,068,732.80	1,373,553.90			自筹	125%
锻钢二车间新增装取料机 1 台	700,000.00	128,400.00	299,600.00	428,000.00			自筹	61%
五连轧改造 (轧二车间)		1,157,406.26		1,157,406.26			自筹	
轧钢分厂圆钢修磨机 (轧一车间)	500,000.00	237,363.60				237,363.60	自筹	47%
轧钢分厂端面倒棱机 (轧一车间)	700,000.00	619,040.99				619,040.99	自筹	88%
特冶轧钢车间新建室式炉 1 座	320,000.00		166,500.00			166,500.00	自筹	52%
402 超长退火炉 (轧三车间)		1,013,927.12				1,013,927.12	自筹	
四生产区合金扁钢生产线改造 (二轧)	28,600,000.00	16,052,631.21	-32,480.00	16,020,151.21			自筹	56%
初轧分厂大型材生产线改造 (轧三车间)	4,860,000.00	150,878.00		150,878.00			自筹	3%
二轧三车间均热炉蓄热式改造	19,400,000.00	2,834,959.91	281,127.00	3,116,086.91			自筹	16%
二轧五车间新增台车式退火炉 1 台	1,700,000.00	1,413,931.17	120,951.00			1,534,882.17	自筹	90%
二轧三车间新增方扁坯修磨机 1 台	1,900,000.00	2,743.00	993,652.50			996,395.50	自筹	52%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资金 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大型材厂新增缓冷坑 2 个	700,000.00		345,384.30			345,384.30	自筹	49%
大型材厂超长退火炉改造	1,400,000.00		1,319,911.00	1,319,911.00			自筹	94%
含增至 201 高压线路 (动三车间)		286,000.00				286,000.00	自筹	
保安用电 (动三车间)		650,000.00				650,000.00	自筹	
动力车间 4# 锅炉 (动一车间)	1,000,000.00	15,000.00				15,000.00	自筹	2%
动力厂四车间新增煤气发生站	13,000,000.00	14,060,780.56	1,783,437.57			15,844,218.13	自筹	122%
动力一车间配套 VOD 蒸汽锅炉改造	2,400,000.00	3,313,661.43	50,400.00	3,364,061.43			自筹	140%
动力四车间煤气站建设配套项目	7,120,000.00	4,967,036.43	13,950.00	4,980,986.43			自筹	70%
动力厂总配气站至三区天然气管道改造	1,980,000.00	1,664,626.57		1,664,626.57			自筹	84%
动力一车间新增燃气快速锅炉 1 台	900,000.00	511,600.00	534,163.00			1,045,763.00	自筹	116%
动力厂煤气站点火放散工程	638,000.00		445,200.00			445,200.00	自筹	70%
动力厂煤气站干煤棚新增天车 1 台	295,000.00		39,500.00			39,500.00	自筹	13%
动力厂煤气站干煤棚新增照明设施	50,000.00		7,500.00			7,500.00	自筹	15%
动力厂 150 立方制氧机组搬迁改造	740,000.00		391,260.00			391,260.00	自筹	53%
中转站搬迁 (三区)		5,892,948.89				5,892,948.89	自筹	
计控科 150 吨电子轨道衡 (一区)	700,000.00	52,000.00				52,000.00	自筹	7%
中通公路及厂内公路改造 (三区)		937,587.32		937,587.32			自筹	
调剂汽车 (三区)		180,000.00				180,000.00	自筹	
供应部中坝废钢料场改造	14,550,000.00	8,984,564.98	2,083,569.00	11,068,133.98			自筹	76%
机动科备件库 (一区)	500,000.00	304,620.67				304,620.67	自筹	61%
零购		634,374.76	679,346.79	645,366.79	328,374.76	339,980.00	自筹	
五区民建--中户 (四区)		518,948.64				518,948.64	自筹	
R4000 炉--四区 (挤压分厂)	6,500,000.00	810,837.30				810,837.30	自筹	12%
挤压轴承管控--四区 (挤压分厂)	200,000.00	53,830.00				53,830.00	自筹	27%
河边垃圾场 (二厂)		551,194.96				551,194.96	自筹	
206 轧钢废水处理 (连轧分厂)		1,976,344.61				1,976,344.61	自筹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114 机组专项技改 (焊管车间)		1,187,117.93				1,187,117.93	自筹	
钢塑复合管机组 (特管车间)		1,644,217.76		1,644,217.76			自筹	
405 酸雾环保治理工程 (轧六车间)		318,080.76		318,080.76			自筹	
复合小型 (轧四车间)		70,000.00				70,000.00	自筹	
销售公司销售管理信息系统 (一区)		76,800.00				76,800.00	自筹	
89 复合管机组 (特管车间)		257,627.53				257,627.53	自筹	
89 焊管机组 (焊管车间)		1,032,416.98		1,032,416.98			自筹	
焊管厂连轧车间 650 加热炉异地改造	8,500,000.00	6,803,616.52	2,818,970.00	9,622,586.52			自筹	113%
401 车间除尘改造			4,310,000.00			4,310,000.00	自筹	
合计		92,445,533.31	23,678,885.86	70,519,965.67	328,374.76	45,276,078.74		

(2) 在建工程年末比年初减少 51.02%，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减值原因
			因资产价值 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 转回数	合计		
一区机动科备件库	304,620.67					304,620.67	半截工程，不再建设
动力一车间 4#锅炉	15,000.00					15,000.00	不再建设
一区计控科 150 吨电子轨道衡	52,000.00					52,000.00	不再建设
轧钢分厂端面倒棱机 (轧一车间)		619,040.99				619,040.99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402 超长退火炉 (轧三车间)		1,013,927.12				1,013,927.12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销售公司销售管理信息系统 (一区)		76,800.00				76,800.00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89 复合管机组 (特管车间)		257,627.53				257,627.53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炼钢四车间 50 万吨炼钢生产线		180,000.00				180,000.00	支付的设计费，已停建
复合小型 (轧四车间)		70,000.00				70,000.00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工程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减值原因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回数	合计		
中转站搬迁（三区）		5,892,948.89				5,892,948.89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炼钢分厂 4#退火炉改造（炼一车间）		30,000.00				30,000.00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炼钢四车间电弧炉高效化改造		70,000.00				70,000.00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五区民建--中户（四区）		518,948.64				518,948.64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R4000 炉--四区（挤压分厂）		810,837.30				810,837.30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挤压轴承管控--四区（挤压分厂）		53,830.00				53,830.00	已停建，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焊管厂河边垃圾场	172,000.00	379,194.96				551,194.96	待报废，待核销
焊管厂 114 机组专项技改	36,511.00	1,150,606.93				1,187,117.93	待报废，待核销
焊管厂 206 轧钢废水处理	1,976,344.61					1,976,344.61	无法使用，无再建价值
三区含增至 201 高压线路	286,000.00					286,000.00	已交电业局，待核销
三区保安用电	650,000.00					650,000.00	已交电业局，待核销
轧钢一车间圆钢修磨机	33,175.49	204,188.11				237,363.60	待报废，待核销
调剂汽车（三区）		180,000.00				180,000.00	待报废，待核销
炼钢一车间铁水 30 吨电炉热送	78,726.80			78,726.80	78,726.80		因报废而转出
合计	3,604,378.57	11,507,950.47		78,726.80	78,726.80	15,033,602.24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始成本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出数	本期摊销数	累计摊销数	年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出让	117,417,498.38	87,766,970.79			2,270,158.44	31,920,686.03	85,496,812.35	34-39 年
合计		117,417,498.38	87,766,970.79			2,270,158.44	31,920,686.03	85,496,812.35	

(2) 土地使用权明细情况:

宗地名称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04年4月核发)	土地使用权证上的面积:(m ²)
一厂工业用地(股份厂区)	江国用(1999)字第0300169号	430,196.00
第二钢厂生产区(股份)	江国用(1999)字第0300180号	188,499.00
三厂厂区工业用地(股份)	江国用(1999)字第0300181号	435,236.00
第四钢厂厂区(股份)	江国用(1999)字第0300182号	1,022,501.00
合计		2,076,432.00

(3) 年初与年末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 14。

(4)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证上的土地使用权人为原四川川投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暂未办理变更手续。

(5) 钢管公司租赁本公司位于江油市武都镇土地 90.61 亩及位于江油市三合镇土地 120.56 亩。

(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形资产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3. 其他长期资产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长期资产年末数为 170,543.96 元, 系股权分置流通权。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吉林炭素)原为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2006 年 6 月被中钢集团重组后更名), 为本公司对外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为 1,520,000.00 元, 本公司拥有吉林炭素的股份 1,000,000 股, 持股比例为 0.35%, 2006 年 6 月 5 日吉林炭素进行了股改, 本公司支付流通股股东对价 51,602 股, 股改后本公司拥有吉林炭素的股份变更为 948,398 股, 持股比例变更为 0.33%, 本公司因此形成股权分置流通权 78,435.04 元。

四川舒卡特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舒卡公司）原为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对外投资单位，初始投资成本为 357,546.00 元，股份为 357,546 股。经过三次送股，舒卡公司股改前本公司持有的股份为 589,952 股，持股比例为 0.19%。2006 年 3 月 28 日舒卡公司进行了股改，本公司支付流通股股东对价 151,980 股，股改后本公司拥有舒卡公司的股份变更为 437,972 股，持股比例变更为 0.14%，本公司因此形成股权分置流通权 92,108.92 元。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本会计年度内到期金额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人民币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408,000,000.00	399,000,000.00	399,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448,000,000.00	439,000,000.00	439,000,000.00

(2) 抵押借款情况

2005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与攀钢集团财务公司签订 4,000 万元的抵押借款协议，抵押物为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该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239,461,717.95 元，净值为 86,100,847.58 元；该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430,196.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江国用[1999]字第 0300169 号，评估值为 6,943.00 万元。

2006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与攀钢集团财务公司签订 4,000 万元的抵押借款协议，抵押物为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的面积 435,236 平方米（实有面积 589,796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江国用[1999]字第 0300181 号，评估值为 6,690.64 万元。

(3) 保证借款情况

年初担保借款 399,000,000.00 元，其中：由攀钢集团担保借款 319,000,000.00 元、由攀长钢公司提供的以土地作为抵押的担保借款 80,000,000.00 元。

年末担保借款 408,000,000.00 元均由攀钢集团担保。

15.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	-----	-----	------------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0	210,000,000.00	14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40,000,000.00	210,000,000.00	140,000,000.00

(1) 应付票据年末比年初减少 33.33%，主要是减少了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对外付款。

(2) 应付票据年末数中应付攀长钢公司 140,000,000.00 元（年初 210,000,000.00 元）。

(3) 本公司本年累计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469,130,000.00 元，票据收款人皆为攀长钢公司。

(4) 年末应付票据中，①承兑人为招商银行成都分行高新支行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90,000,000.00 元，其中：攀钢集团为本公司提供了最高额担保为 60,000,000.00 元的保证担保，其余 3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保证金存款提供担保；②承兑人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3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保证金存款提供担保；③承兑人光大成都玉双路支行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2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保证金存款提供担保。

16. 应付账款

(1)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年末数为 362,809,531.82 元。

(2) 应付账款年末数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账龄超过 3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还款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成都齐利物资贸易公司	2,977,773.93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鲁中冶金矿业集团公司	912,365.47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山西侯马嘉兴再生资源公司	752,242.27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成都成钢广汉开发公司	702,505.00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重庆聚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41,769.70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长特物资供应经销公司	529,106.19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攀钢有限（销售处）	499,699.80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460,311.20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北京砂轮厂	431,933.41	对方单位未及时催讨	否
合计	7,807,706.97		

(4) 年初应付账款追溯调整详见本附注二. 25。

17. 预收账款

(1)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账款年末数为 79,613,065.99 元。

(2) 预收账款年末数中, 无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华东电磁线厂	975,648.68	结算尾款
海南家兴实业贸易公司	687,000.00	结算尾款
长城特殊钢公司第四钢厂劳动服务公司	391,367.29	结算尾款
江油长特职工技协技术服务部	346,870.81	结算尾款
重庆大江车辆总厂青江锻造分厂	284,574.29	结算尾款
成都华兴冶金产品部	280,000.00	结算尾款
河南重工局供销公司	268,901.41	结算尾款
北京天合兴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30,000.00	结算尾款
中原特殊钢厂	226,560.00	结算尾款
合计	3,690,922.48	

18. 应付工资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资年末数为 37,043,385.36 元, 其中: 由于资金紧张原因拖欠的 2000 年以前职工工资为 32,936,387.28 元; 工效挂钩的工资为 4,106,998.08 元。

19. 应交税金

税种	税率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见附注三.1	37,729,317.06	47,101,941.62
营业税	见附注三.2	93,421.62	42,043.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见附注三.3	535,562.22	2,485,264.40
企业所得税	见附注三.4	-108,814.48	448,667.13
其他		89,529.46	-135,087.31
合计		38,339,015.88	49,942,829.33

20. 其他应交款

项目	计缴标准	年末数	年初数
教育费附加	见附注三.3	1,305,258.66	3,716,124.49
地方教育附加	见附注三.3	1,970,965.91	1,205,900.84
住房公积金		165,598.10	
合计		3,441,822.67	4,922,025.33

(1) 其他应交款年末比年初减少 30.07%, 主要是本年缴纳了年初欠交的教育费附加。

(2) 本公司参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按职工技能工资的 5% 计提住房公积金，2006 年度共计提住房公积金 1,659,988.30 元。

21. 其他应付款

(1)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年末数为 248,267,705.95 元。比年初数 129,707,611.19 元增加 91.41%，其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对攀长钢公司的其他应付款。

(2)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中应付攀长钢公司 121,889,894.13 元（年初 0 元）。

(3) 账龄超过 3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离退休人员费用	6,856,213.90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养老保险金	3,166,922.08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小车抵款	1,640,972.34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厂工会（应付款四厂）	973,520.93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工程款	619,574.40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沈阳压缩机厂	545,012.84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长特科技咨询部	376,860.00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长钢信息技术公司	273,916.71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上海黄渡起重机厂	246,798.24	资金困难，暂未支付	否
合计	14,699,791.44		

(4)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攀长钢公司	121,889,894.13	往来款	部分归还
医疗、养老等四金	16,389,245.72	保险金	部分归还
江油市保险公司	11,933,974.82	保险费	否
绵阳市水利电力局	9,659,459.30	水资源费	否
江油市环境保护局	9,606,311.13	环保费	部分归还
合计	169,478,885.10		

(5) 年初其他应付款追溯调整详见本附注二. 25。

22. 其他长期负债

项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冶金部 kj-2 项目借款本金	项目借款	2,500,000.00	2,500,000.00
原冶金部 kj-2 项目借款利息	项目借款	997,500.00	847,500.00
合计		3,497,500.00	3,347,500.00

1995年12月5日，本公司与原冶金工业部签订了《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经营性基金借款合同书》，向冶金工业部借入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经营性基金2,500,000.00元，用于kj-2液压管生产配套，借款期限为14年，即从1995年12月1日至2009年11月30日，资金年占用费率为3.6%。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余额为3,497,500.00元，其中本金2,500,000.00元，利息997,500.00元。

23. 递延税款贷项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发生数	本期转回数	年末数
资产评估增值时间性差异	9,036,650.35		6,298,271.46	2,738,378.89
合计	9,036,650.35		6,298,271.46	2,738,378.89

1998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资产评估增值91,279,296.38元，按1998年所得税率33%计算企业所得税30,122,167.81元并计入递延税款。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关于企业资产评估增值有关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1997]财税字第7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关于企业资产评估增值有关所得税处理问题的补充通知》“[1998]财税字50号”，本公司按10年（1999年至2008年）综合调整应纳税所得额，每年调整增加应纳税所得额9,127,929.64元，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余2年应纳税时间性差异共18,255,859.28元，按本公司目前的所得税率15%，确认年末递延税款2,738,378.89元。

24. 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85,514,725.00	69.84%						485,514,725.00	64.36%
3.其他内资持股	61,698,050.00	8.88%						61,698,050.00	8.1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1,698,050.00	8.88%						61,698,050.00	8.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高管持股	41,557.00	0.01%			15,760.00	-1,457.00	14,303.00	55,860.00	0.01%
5.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47,254,332.00	78.73%			15,760.00	-1,457.00	14,303.00	547,268,635.00	72.5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47,887,855.00	21.27%			59,156,004.00	1,457.00	59,157,461.00	207,045,316.00	27.45%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7,887,855.00	21.27%			59,156,004.00	1,457.00	59,157,461.00	207,045,316.00	27.45%
三、股份总数	695,142,187.00	100.00%			59,171,764.00		59,171,764.00	754,313,951.00	100.00%

(1) 本公司2006年8月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流通股股本147,929,412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4股,共计增加股本59,171,764.00元,总股本增至754,313,951.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已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君和验字[2006]第1007号”验资报告。

(2) 年末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5,860股,本年度净增加14,303股,其中:公司董事会秘书舒联明先生由于资本公积金转股增加15,760股;公司监事会主席巩亚平女士从二级市场买入增加700股;公司原高管人员吕晓霞女士、付正刚先生年初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57股,由于股份冻结期满,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已经予以解除冻结,由此减少2,157股。

(3) 2004年11月12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攀长钢公司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书》,攀长钢公司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发起人国有法人股201,408,36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6.70%)质押给攀钢集团,为攀钢集团对攀长钢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所质押的股份已从2004年11月11日起冻结。上述股权质押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上述质押的股份尚未解除质押。

25.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132,142,836.31			132,142,836.31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股权投资准备				
拨款转入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关联交易差价				
其他资本公积	223,937,699.61	6,298,271.46	59,200,068.28	171,035,902.79
合计	356,080,535.92	6,298,271.46	59,200,068.28	303,178,739.10

(1)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6,298,271.46 元，详见本附注五. 23。

(2)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减少 59,200,068.28 元，主要原因：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15 日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以流通股股本 147,929,412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资本公积转流通股股本 59,171,764 股，减少资本公积 59,171,764.00 元。

(3) 年初资本公积追溯调整详见本附注二. 25。

26.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4,136,955.30			44,136,955.30
任意盈余公积	3,042,811.43	20,176,847.90		23,219,659.33
法定公益金	20,176,847.90		20,176,847.90	
储备基金				
合计	67,356,614.63	20,176,847.90	20,176,847.90	67,356,614.63

根据《财政部关于<公司法>施行后有关企业会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6]67号”对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法定公益金结余 20,176,847.90 元，2006 年度转作盈余公积金管理使用。

27. 未分配利润

(1) 利润分配顺序及比例

按本公司章程规定，依法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 ①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② 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③ 分配股东股利。

(2)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

项目	金额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295,076,844.2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11,068,902.88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06,145,747.17
加：本年净利润	-271,992,139.57
盈余公积转入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578,137,886.74

(3) 年初未分配利润追溯调整详见本附注二. 25。

(4) 2006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第 6 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作出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 2005 年度净利润为亏损，不向股东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8.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1) 各业务分部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材	2,877,225,365.52	2,693,948,826.27	2,893,375,200.28	2,680,583,521.38
小计	2,877,225,365.52	2,693,948,826.27	2,893,375,200.28	2,680,583,521.38

(2) 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的收入总额本年度为 79,404.5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27.60%；上年度为 60,191.8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20.80%；

公司采购前五名客户采购金额本年度为 122,051.3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49.87%；上年度为 104,260.1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39.98%。

(3) 上年主营业务成本追溯调整详见本附注二. 25。

2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附注三.3	6,946,681.76	附注三.3	5,736,910.47
教育费附加	附注三.3	3,047,910.52	附注三.3	2,592,321.35
地方教育附加	附注三.3	1,015,970.18	附注三.3	864,107.11
合计		11,010,562.46		9,193,338.93

30. 其他业务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利润	收入	成本	利润
材料销售	34,244,480.80	34,092,213.18	152,267.62	48,603,404.47	47,639,786.40	963,618.07
废旧物资销售	15,844,071.41	17,906,587.94	-2,062,516.53	25,688,451.93	30,098,322.74	-4,409,870.81
水电气业务	44,851,622.57	45,611,122.50	-759,499.93	36,626,543.50	36,626,543.50	
加工费	2,676,595.26	179,298.77	2,497,296.49			
劳务	7,375,149.77	6,802,435.55	572,714.22	877,121.40	486,090.17	391,031.23
其他	3,379,085.53	475,292.20	2,903,793.33	1,583,438.44	929,635.11	653,803.33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利润	收入	成本	利润
合计	108,371,005.34	105,066,950.14	3,304,055.20	113,378,959.74	115,780,377.92	-2,401,418.18

31. 营业费用

营业费用本年数为 16,417,667.60 元，比上年数 21,712,294.46 元减少 24.39%，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加大了对营业费用的控制，导致运输费等费用比去年下降。

32.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本年数为 274,764,561.31 元，比上年数 236,977,628.58 元增加 15.95%，其主要原因是本年管理费用中计提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比去年同期上升所致。

3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27,074,314.20	27,456,278.47
减：利息收入	1,128,377.90	1,002,779.20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入		
手续费	325,341.83	405,702.84
贴现息	4,473,451.75	6,330,710.89
合计	30,744,729.88	33,189,913.00

3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股票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其他股权投资收益（成本法）	566,460.00	874,877.50
联营或合营公司分来的利润		
年末调整的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	3,733,007.52	1,105,652.87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35,082.07	-35,082.07
股权转让收益		
其他		
减：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264,385.45	1,945,448.30

(1) 投资收益本年比上年增加 119.20%，主要是对钢管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

(2)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 本年与上年的其他股权投资收益系从攀钢财务公司分回的利润；年末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详见本附注五. 8 (2);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详见本附注五. 8 (5)。

3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盘盈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31,278.14	348,405.88
罚款收入	183,330.00	1,000.00
教育附加返还款		
债务重组收益		
投资再次评估增值		
其它	435,819.39	11,638.80
合计	650,427.53	361,044.68

3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盘亏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1,241,606.50	2,236,291.0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701,351.10	227,543.0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507,950.47	-189,400.00
职工子弟校经费		
技工学校经费		
非常损失	57,440.00	
公益救济性捐赠		
赔偿金、滞纳金、罚款	1,704,151.45	500.00
债务重组损失		
担保损失	4,080,000.00	
其他	257,526.22	2,195,084.01
合计	130,550,025.74	4,470,018.07

本年营业外支出中担保损失为 4,080,000.00 元, 系支付江油永丰信用社诉本公司担保借款事项形成的损失。

营业外支出本年比上年增加 2,820.57%, 主要是本年计提了大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与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详见本附注五. 9 及五. 11。

37. 所得税

因本公司 2006 年度出现亏损, 经本公司计算, 应纳税所得额小于 0, 2006 年度未计提企业所得税费用, 但最终须经税务部门批准同意的所得税汇算清缴结果为准。

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本年度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637,085.56 元，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保证金、标书款	2,956,854.04
干部风险抵押金	1,430,700.00
保险款及伤残补助	1,215,256.50
银行利息	1,128,377.90
清欠回收款	1,021,330.00
租赁费	257,033.00
各单位上交的检测费等	125,400.85
与攀长钢公司的资金往来及其他	415,502,133.27
合计	423,637,085.56

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本年度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827,033.30 元，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差旅费、招待费及借出备用金	7,826,162.77
诉讼费及赔偿金	4,982,487.00
通讯费	4,981,740.38
退休人员补贴	4,860,183.35
保险费	4,378,591.96
退休职工保险费	3,358,948.10
退保证金、标书款等	2,661,260.00
租赁费	1,791,586.60
排污费、审计费、会费等	1,145,771.00
车辆过桥费、燃油费	378,339.47
银行手续费	320,453.38
与攀长钢公司的资金往来及其他	267,141,509.29
合计	303,827,033.30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一) 关联方关系****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攀钢集团	攀枝花市	钢、钒、铁、钛、焦冶炼、制造	最终控制公司	国有独资	樊政炜
攀钢有限	攀枝花市	钢、钒、铁、钛、焦冶炼、制造	最终控制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樊政炜

			一致行动人		
攀长钢公司	江油市	钢冶炼、钢压延加工等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余自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攀钢集团	4,908,768,000.00			4,908,768,000.00
攀钢有限	9,530,583,800.00			9,530,583,800.00
攀长钢公司	1,620,000,000.00			1,620,000,0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攀长钢公司	402,816,700.00	57.95%				4.55%	402,816,700.00	53.40%

因股权分置改革，攀长钢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发生变化，但持股比例减少了4.55%，详见本附注一。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北京长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长城特钢进出口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长城特钢无锡经销有限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长城特钢公司华东供销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长钢广州实业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长沙长城特钢销售有限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江油市长江实业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江油市美华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重庆长城特钢经销有限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湖南长沙长城特钢经销有限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
钢管公司	受攀长钢公司控制，本公司持有 24.76% 的股权。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北海特种铁合金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财务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金山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矿业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昆明钢管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眉山冷弯型钢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攀枝花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研究院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修建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集团冶金建设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枝花钢企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枝花工科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枝花环业冶金渣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四川省金川物资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四川托日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中山市金山物资公司	受攀钢集团控制
攀钢有限	受攀钢集团控制，持有攀长钢公司 32.10%的股权。

(二) 定价政策

从关联方购入物资和接受劳务及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均以市场价为基础协商确定。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采购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度	上年度
攀长钢公司	钢坯及钒铁等	728,500,131.55	697,617,700.00
攀长钢公司	租赁费	4,303,148.92	2,305,980.00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9,092,400.00	28,431,600.00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及改造		19,863,900.00
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	火车运输费	21,896,200.00	22,016,600.00
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	汽车运输费	38,806,800.00	39,989,100.00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度	上年度
钢管公司	原材料	30,512,700.00	17,860,600.00
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	钒铁		1,819,300.00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	6,248,957.26	28,123,536.75
攀钢集团金山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447,588.48	710,202.97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	99,640.68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	1,024,384.41	367,200.00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原材料		1,227,486.99
攀枝花钢企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		1,565,300.00
合计		850,931,951.30	861,898,506.71

2. 关联销售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度	上年度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15,039,398.46	3,160,084.02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1,738,260.28
钢管公司	钢材	359,167,504.42	236,316,898.20
长城特钢进出口公司	钢材	35,930,716.12	60,462,468.97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钢材	7,667,197.66	318,800.97
长城特钢无锡经销有限公司	钢材	79,377,173.53	77,920,435.94
长沙长城特钢销售有限公司	钢材	18,244,489.61	2,556,063.18
重庆长城特殊钢经销有限公司	钢材	35,327,588.06	
长城特殊钢公司华东供销公司	钢材	36,388,599.03	
北京长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22,018,572.76	14,993,113.42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21,630,220.12	20,322,537.82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钢材	46,151,434.01	70,864,934.42
江油市长江实业公司	钢材	321,991.76	9,597.88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钢材	1,544,333.40	20,871,584.38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钢材		13,311,400.00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钢材		30,137,242.32
长钢广州实业公司	钢材	136,564,189.57	100,569,363.62
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	材料	2,097,191.91	
攀长钢公司	材料	33,809,232.42	43,802,038.33
攀长钢公司	能源及动力	777,013.07	4,658,212.73
钢管公司	能源及动力	16,375,660.48	13,156,544.30
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	能源及动力	398,626.86	454,770.78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能源及动力	4,811,761.98	4,608,398.84
钢管公司	租赁费	1,595,035.00	1,506,510.40
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	租赁费	106,264.68	76,928.04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度	上年度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费	1,019.52	
钢管公司	测量设备服务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875,495,214.43	721,966,188.84

3. 与关联方发生的资产拆迁补偿

(1) 2006 年度,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签订了《资产补偿协议》, 因本公司炼钢四车间除尘技改项目工程建设, 拆除攀长钢公司 1 幢建筑碉堡 1,258 平方米, 本公司支付攀长钢公司补偿费 151,463.00 元。

(2) 2006 年度,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签订了《资产补偿协议》, 因攀长钢公司钛材技改项目建设, 2006 年 1 月拆除了本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 17 项, 该部分已拆除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3,942,243.92 元, 扣除残值收入后净损失为 1,922,133.02 元, 攀长钢公司支付本公司补偿费 1,922,133.02 元。

(3) 2006 年度,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签订了《资产补偿协议》, 因攀长钢公司钛材技改项目建设, 2006 年 1 月拆除了本公司部分设备, 该部分已拆除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4,275,222.20 元, 扣除残值收入后净损失为 1,426,044.94 元, 攀长钢公司支付本公司补偿费 1,426,044.94 元。

(4) 2006 年度,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签订了《资产补偿协议》, 因攀长钢公司 50 万吨棒线材连轧生产线运输技改项目建设, 需要拆除本公司 4 幢房屋建筑物, 分别为火泥库、焦油库、焦宝石库、成品一库发运办公室, 该部分拆除的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460,614.73 元, 净值为 324,158.71 元, 攀长钢公司支付本公司补偿费 307,737.00 元。

4.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担保

短期借款的年初数中担保借款 399,000,000.00 元, 其中: 由攀钢集团担保借款 319,000,000.00 元、由攀长钢公司提供的以土地作为抵押的担保借款 80,000,000.00 元。年末数中担保借款 408,000,000.00 元均由攀钢集团担保。

本公司对外开具的应付票据中, 攀钢集团为本公司提供了最高额担保为 60,000,000.00 元的保证担保。

(2)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的资金往来

年初本公司应收攀长钢公司 48,210,329.84 元，本年与攀长钢公司往来借方发生额 1,345,865,776.77 元，贷方发生额 1,515,966,000.74 元，年末本公司应付攀长钢公司 121,889,894.13 元；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之间发生的资金借贷业务，均未收取或支付资金占用费。

项目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形成的资金往来（见前面关联采购与关联销售）	1,042,442,426.80	1,074,772,040.57
攀长钢公司代收代缴本公司四金形成的资金往来（见下面注释）	8,592,469.09	10,941,152.87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及其子公司代收代付其他费用等形成的资金往来	34,499,969.38	26,511,928.10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资金借贷业务形成的资金往来	260,330,911.50	355,530,549.36
本公司收到攀长钢公司年初占用本公司的资金		48,210,329.84
合计	1,345,865,776.77	1,515,966,000.74

注：本公司的养老保险统筹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等（简称四金等费用）由攀长钢公司代收代缴。2006 年度攀长钢公司代收代缴本公司四金等费用 8,592,469.09 元（2006 年度四金等费用中的大部分由本公司直接缴至四川省江油市社会保障局及绵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江油分中心），2005 年度攀长钢公司代收代缴本公司四金等费用 29,256,559.86 元。

攀长钢公司代收代交本公司的部分养老保险统筹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等，由于资金问题，攀长钢公司并未全部缴纳至四川省江油市社会保障局以及绵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江油分中心。

(3) 本公司向攀钢集团财务公司借款、存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借款单位	借款年利率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借款条件
向攀钢财务公司借款	5.58%	190,000,000.00	40,000,000.00	190,000,000.00	40,000,000.00	抵押、担保
在攀钢财务公司存款		15,185,821.37	343,119,489.28	357,736,068.24	569,242.41	

本公司支付攀钢集团财务公司借款利息，本年 4,719,750.00 元，上年 19,570,265.25 元。

(4) 直购电

根据国家电力监管部门《关于印发〈电力用户向发电企业直接购电试点暂行办法〉

的通知》”电监输电[2004]17号”的规定以及《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协调落实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重组长城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配套政策有关问题的函》“川府函[2003]245号”，攀长钢公司、攀钢有限、四川省电力公司签订了《直购电合同》，由攀长钢公司、攀钢有限共同委托四川省电力公司输送攀钢有限直供给攀长钢公司的电量，攀钢有限委托四川省电力公司向攀长钢公司收取直购电费。

本公司作为攀长钢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四川省电力公司电网，向攀钢有限直购电，并支付四川省电力公司输电服务费。2006年度从攀钢有限直购电 100,447,216.00 千瓦时，直购电价 0.202 元/千瓦时（含税），支付直购电价款 20,290,337.63 元（含税）；2005 年度从攀钢有限直购电 479,475,282.00 千瓦时，直购电价 0.202 元/千瓦时（含税），支付直购电价款 96,854,006.96 元（含税）。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应收账款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3,943.79	2,314,036.51
江油市长江实业公司	34,735,953.52	35,138,432.52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0.01	270,790.22
钢管公司	82,978,942.87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2,945.27	
长城特钢无锡经销有限公司	9,601,228.27	2,285,764.78
长沙长城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10,087,486.21	7,381,060.29
重庆长城特殊钢经销有限公司	10,529,797.00	5,151,613.76
长城特殊钢公司华东供销公司	14,546,121.93	5,381,660.33
北京长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5,209,009.80	3,237,613.10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6,140,659.15	5,579,938.59
长钢广州实业公司	24,146,333.19	13,558,420.23
兰州长城特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6,835,885.09	2,499,683.80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70,978.02	417,552.20
合计	205,089,284.12	83,216,566.33
预付账款		
攀钢集团	73,067.60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公司	221,924.41	
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	433,059.68	433,059.68
合计	728,051.69	433,059.68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8,836.11	178,836.11
钢管公司	2,518,518.18	2,518,518.18
江油市美华房地产有限公司	2,652,927.87	2,652,927.87
江油市长江实业公司	5,860,365.49	5,860,365.49
攀长钢公司		48,210,329.84
合计	11,210,647.65	59,420,977.49
应付账款		
湖南长沙长城特殊钢经销有限公司	2,617.26	2,617.26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36,159.78	36,159.78
攀钢集团北海特种铁合金公司	157.32	157.32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0,197.37	58,917.37
攀钢集团金山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7,504.46	483,825.94
攀钢集团攀枝花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54,444.00	
攀钢有限(销售处)	504,198.56	574,454.18
江油市长江实业公司	149,740.20	149,740.20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9,387.20	46,307.60
攀钢集团		285,122.40
合计	1,184,406.15	1,637,302.05
应付票据		
攀长钢公司	140,000,000.00	21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210,000,000.00
预收账款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466,394.44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346,574.18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66,827.09
重庆长城特殊钢经销有限公司	362,990.88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212,870.74	161,908.29
钢管公司		18,506,152.64
江油市长江实业公司	11,229.52	199,594.70
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	3,285.47	
合计	590,376.61	19,747,451.34
其他应付款		
攀长钢公司	121,889,894.13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06.00	1,206.00
合计	121,891,100.13	1,206.00

6. 主要关联合同与协议

(1) 2006 年 2 月 21 日,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签订《协议书》, 协议有效期为 2006 年度, 约定本公司向攀长钢公司采购废钢、钒铁等原材料, 销售辅料、配件; 攀长钢公司向本公司转供电力、提供劳务服务, 交易价格执行市场公允价, 交易结算方式为现金、转账、抵款等方式。

(2) 2006 年 2 月 21 日, 本公司与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书》, 协议有效期为 2006 年度, 约定四川长钢运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铁路运输、汽车运输及汽车修理服务, 交易价格执行市场公允价, 交易结算方式为现金、转账、抵款等方式。

(3) 2006 年 2 月 21 日, 本公司与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书》, 协议有效期为 2006 年度, 约定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设备检修、土地工程服务, 本公司向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备品备件、销售原、辅材料, 交易价格执行市场公允价, 交易结算方式为现金、转账、抵款等方式。

(4) 2006 年 2 月 21 日, 本公司与钢管公司签订《协议书》, 协议有效期为 2006 年度, 约定本公司向钢管公司销售钢材、辅料、转供水电气, 交易价格执行市场公允价, 交易结算方式为现金、转账、抵款等方式。

(5) 2006 年度,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了《2006 年固定资产租赁合同》, 攀长钢公司子公司租用本公司的固定资产, 租赁期限为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该部分固定资产 2005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 2,278,132.45 元, 净值为 1,223,645.13 元, 攀长钢公司子公司按租赁固定资产年折旧额 101,329.92 元加上营业税及附加税费向本公司支付租赁费。

(6) 2006 年度, 本公司与钢管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 钢管公司租赁本公司辊底式退火炉等设备一套, 该部分固定资产 2005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 557,625.15 元, 净值为 456,193.63 元; 租赁本公司部分房屋及建筑物, 该部分固定资产 2005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 45,145,223.62 元, 净值为 19,893,077.10 元; 租赁本公司位于江油市武都镇土地 90.61 亩, 该部分土地价值为 17,579,443.86 元; 租赁本公司位于江油市三合镇土地 120.56 亩, 该部分土地价值为 14,467,320.00 元。租赁费按上述租赁资产的年折旧额或年摊销额并加上由此产生的营业税及附加税费后确定。

(7)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签订了《2006 年度固定资产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攀长钢公司固定资产，租赁期限为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固定资产 2005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 89,214,512.99 元，净值为 62,101,480.95 元，租赁费按租赁的固定资产现行的年折旧额 4,050,990.84 元加上营业税及附加税确定。

(8) 本公司与攀长钢公司签订了《土地资产租赁协议》，本公司租赁攀长钢机电设备配气站土地 5.27 亩（按现行江油市基准地价每平方米 265.36 元计算的 land 价值为 933,005.76 元），租赁期限为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如本公司需长期租赁，租赁协议可以一年一签，租赁费按每年土地价值的摊销额加相关的土地使用税及由此产生的营业税及附加税费确定。

(9) 本公司租赁攀长钢公司 6 吨真空感应炉，该资产成本为 50,988,429.41 元，已于 2006 年 4 月 30 日验收并交付本公司进行试生产，但由于系统调试尚未完成，2006 年度，本公司尚未就该租赁事项与攀长钢公司签订租赁协议，也未支付租赁费。

七. 或有事项

1. 根据四川省政府办公厅“川办函[2000]280 号”文件（简称 280 号文件）规定：“川投长钢集团公司所欠的老电费 3.03 亿元，按《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请批准长钢集团整体脱困方案的请示》规定，将其中二滩基金、电建基金（省支配部分）和二级均摊等省及省以下的地方其他附加费 17,145 万元予以豁免”，当时本公司对豁免老欠电费进行了相应调整。

上述债务豁免方包括江油供电局等部门，其中江油供电局对豁免电费的相关销项税额 12,359,144.16 元不予免除，但 280 号文件并未明确豁免的老电费中是否应该包括相关销项税额，目前本公司正与江油供电局协商此事，本公司财务报表上并未反映江油供电局对本公司的债权 12,359,144.16 元。

2. 本公司欠交以前年度应缴未缴的增值税，正与税务机关协商解决欠税事宜，本公司财务报表上并未反映可能产生的欠税滞纳金。

八. 承诺事项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07 年 4 月 12 日, 本公司第 6 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作出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06 年度净利润为亏损, 不向股东分配, 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非货币性交易

本公司本年无重大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2. 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无重大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3. 股权质押说明

2004 年 11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攀长钢公司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书》。证明书显示, 攀长钢公司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201,408,362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 26.70%) 质押给攀钢集团, 为攀钢集团对攀长钢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所质押的股份已从 2004 年 11 月 11 日起冻结。上述股权质押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 上述质押冻结尚未解除。

4. 财务报告批准情况

2006 年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于 2007 年 4 月 12 日经本公司第 6 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批准。

补充资料

一. 相关财务指标表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编制。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text{报告期利润} \div \text{年末净资产}$$

$$\text{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 \text{报告期利润} \div \text{年末股份总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报告期利润 ÷ (年初净资产 + 报告期净利润 ÷ 2 + 报告期发行新股等新增净资产 ×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年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净资产 ×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年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text{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31.51%	25.47%	0.23	0.23
营业利润	-26.77%	-21.64%	-0.19	-0.19
净利润	-49.75%	-40.21%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8.53%	-39.22%	-0.35	-0.35

二.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公司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金额或发生频率，影响了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正常盈利能力的各项收入、支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1.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	-1,210,328.36	-1,326,028.18
2.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3.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5,479,968.28	-2,182,945.21
4.以前年度计提的减值准备的转回		8,017,201.53
5. 债务重组损益		
合计	-6,690,296.64	4,508,228.14
所得税影响		
净利润影响	-6,690,296.64	4,508,228.14

本公司 2005 年度将坏账准备估计变更亏损 95,928,729.76 元列为非经常性损益，根据《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2004 年修订）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4]4 号”的相关规定，坏账准备估计变更亏损 95,928,729.76 元不能列为非经常性损益，本公司据此对上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相应调整。

三、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或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可能对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简称差异调节表)时所采用相关会计政策或重要认定进行调整，从而可能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

项目名称	编制说明	金额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		546,711,417.99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股份支付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企业合并		

项目名称	编制说明	金额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三、1	4,101,03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衍生金融工具		
所得税	三、2	65,830,749.22
其他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616,643,206.29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持有四川舒卡特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37,972 股，年末账面成本为 265,437.08 元，资产负债表日，市价 3.04 元/股，市值为 1,331,434.88 元；持有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948,398 股，年末账面成本为 1,441,564.96 元，资产负债表日，市价 4.90 元/股，市值为 4,647,150.20 元；上述两个公司本年度实行股权分置改革，形成股权分置流通权 170,543.96 元。按新会计准则之规定，对其差额调整增加股东权益 4,101,039.08 元。

2. 所得税

项目名称	调整股东权益金额
因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14,699.50
因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16,049.71
因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65,830,749.22

3. 其他说明事项

(1) 本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已用于租赁，本公司无法采取合理的方式取得用于租赁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基于此，本公司管理层并不准备在新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日对该类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2) 截止 20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对钢管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为 30,000,000.00 元，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16,149,240.97 元，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 13,850,759.03 元。由于本公司拟长期持有钢管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并且，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未来能否获得与投资相关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此，本公司管理层并不准备在新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日，确认与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850,759.03 元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